



高安市商务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高安市商务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一部分 高安市商务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商务局是主管全市商务工作的市人民政府组织部门（直属机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宜春市关于国内外贸易、国际经济合作、利用内外资和口岸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草我市国内外贸易、国际经济合作、利用内外资和口岸管理的有关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二）宏观管理和指导全市商务工作。拟定并组织实施全市国内外贸易、国际经济合作、利用内外资等方面的发展规划和发展战略。拟订年度商务运行调控目标和措施，并组织实施。统计、分析和发布重要商务信息。参与协调商务运行中涉及财政、金融、税务、统计等领域的政策问题。

（三）负责推进流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流通企业改革和社区商业发展。负责商贸服务行业管理，提出促进商贸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建议，推动流通标准化和连锁经营、商业特许经营、物流配送、电子商务等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

（四）承担牵头协调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工作的责任，参与组织打击商务领域侵犯知识产权、商业欺诈，推动商务领域信用建设。指导商业信用销售，建立市场诚信公共

服务平台。对直销、拍卖业等特殊流通行业进行监督管理。

（五）促进城乡市场发展，指导大宗商品批发市场规划和城市商业网点规划、商业体系的建设工作。推进农村市场体系建设、组织实施农村现代流通网络工程。

（六）组织实施重要消费品市场调控和重要生产资料流通管理。负责建立健全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应急管理机制，监测分析市场运行、商品供求状况、调查分析商品价格信息、进行预警和信息引导。按分工负责重要商品储备管理和市场调控工作。负责酒类流通相关管理工作。按有关规定对成品油流通、药品流通进行监督管理。

（七）负责对餐饮、住宿、洗涤、美容美发美体等服务行业的管理。负责对租赁、旧货流通、品牌汽车销售、二手车市场与鉴定评估、民爆物品销售、报废汽车管理和老旧汽车更新改造、再生资源回收等进行行业管理和监督。负责对农贸市场建设、改造、规范化管理进行指导并监督运行。

（八）促进贸易增长方式转变，指导和协调贸易促进体系建设。负责推动企业开拓多元化国际市场，执行国家进出口商品、加工贸易管理办法和进出口管理商品、技术目录。负责组织实施重要工业品、原材料和重要农产品进出口总量计划工作。负责管理机电产品进出口工作。指导和协调加工贸易工作。负责出口加工区的指导协调和审核、报批等工作。

（九）牵头拟订服务贸易发展规划并开展相关工作。会

同有关部门拟订我市促进服务出口和服务外包发展的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推动服务外包平台建设。

（十）负责涉及世贸组织规则的相关工作，承担组织协调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及其他与进出口公平贸易相关工作的责任，建立进出口公平贸易预警机制。组织产品损害调查，指导协调产业安全应对工作及国外对我市出口商品的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的应诉相关工作。

（十一）负责利用外资和引进市外资金工作。负责重大招商活动组织协调和重大引资项目协调推进工作，依法核准外商投资项目的合同章程和法律特别规定的重大变更事项。依法监督检查外商投资企业执行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合同章程的情况并协助解决有关问题。为来我市投资者及在我市投资企业提供政策咨询和协调服务工作。

（十二）负责全市对外经济合作工作，指导和促进对外直接投资、对外工程承包、外派劳务合作和设计咨询等工作。负责指导、推进“走出去”战略工作。参与“一带一路”区域经济合作工作。负责指导和协调对外援助和接受国际多双边无偿援助业务。负责牵头外派劳务和境外就业人员的权益保护相关工作。负责有关国际组织与我市经济技术合作交流事务。

（十三）负责口岸管理、口岸物流、电子口岸的规划建设工作。负责铁路口岸（含作业区、特殊监管区等）的申报、

建设和管理，开辟铁海联运通道。协调相关部门之间的口岸事务，推进口岸区域“大通关”建设。

（十四）参与区域经济合作的组织协调工作，负责外地驻我市商会、驻我市办事机构和我市驻外商会、驻外办事机构的相关协调服务工作。宏观指导我市各类境内外商品交易会、展销会、洽谈会和大型招商引资活动，研究拟订举办上述活动的具体实施方法。

（十五）配合有关单位做好商务领域安全生产工作，重点做好大型商场，大型市场、成品油流通、餐饮业、住宿业等行业安全生产管理。指导督促有关企业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加强安全生产管理，落实安全防范措施。

（十六）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七）有关职责分工。

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编制全市重要工业品、原材料和重要农产品的进出口总量计划，市商务局负责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确定的总量计划内组织实施。粮食、棉花、煤炭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会同市商务局在进出口总量计划内进行分配并协调相关政策。

（十八）依照国家法律、法规从事特种物资经营的市场监管和行业自律；

（十九）具体负责民爆器材、废旧金属材料、废旧汽车

报废与拆解、旧机动车交易等经营管理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2 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预算级次
1	高安市商务局本级	二级
2	高安市物流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二级

本部门年末在职人员 30 人，离退休人员 0 人（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其他人员 4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57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高安市商务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073.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7.9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55.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94.8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5,817.9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8.0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67.4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57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6,128.75	本年支出合计	58	6,128.7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6,128.75	总计	62	6,128.75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高安市商务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 功能 分类	科目名称								
类	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128.75	6,073.75					55.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	7.96	7.96					
20113		商贸事务	7.96	7.96					
20113		其他商贸事务支	7.96	7.96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194.85	172.82					22.0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	182.85	160.82					22.03
20805		行政单位离退休	69.68	69.68					
20805		事业单位离退休	44.42	25.79					18.63
20805		机关事业单位基	46.55	43.34					3.21
20805		机关事业单位职	22.20	22.01					0.20
20809		退役安置	12.00	12.00					
20809		其他退役安置支	12.00	12.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	5,817.90	5,817.9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3,393.58	3,393.58					
21602		行政运行	580.30	580.30					
21602		其他商业流通事	2,813.29	2,813.29					
21606		涉外发展服务支	1,947.12	1,947.12					
21606		其他涉外发展服	1,947.12	1,947.12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	477.19	477.19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	477.19	477.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05	38.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05	38.05					
22102		住房公积金	38.05	38.05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	67.41	34.45					32.97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67.41	34.45					32.97
22201		行政运行	66.91	33.95					32.97
22201		其他粮油物资事	0.50	0.5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	2.57	2.57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2.57	2.57					
22401		安全监管	2.57	2.57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高安市商务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计	6,128.75	622.90	5,505.8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96		7.96			
20113		商贸事务	7.96		7.96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7.96		7.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85	194.8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	182.85	182.8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9.68	69.6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4.42	44.4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46.55	46.5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	22.20	22.20				
20809		退役安置	12.00	12.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2.00	12.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817.90	323.09	5,494.81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3,393.58	323.09	3,070.50			
2160201		行政运行	580.30	323.09	257.21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	2,813.29		2,813.29			
216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1,947.12		1,947.12			
21606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	1,947.12		1,947.12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	477.19		477.19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	477.19		477.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05	38.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05	38.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05	38.05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67.41	66.91	0.50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67.41	66.91	0.50			
2220101		行政运行	66.91	66.91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	0.50		0.5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2.57		2.57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2.57		2.57			
2240106		安全监管	2.57		2.57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汇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2023 年度

部门：高安市商务局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决 算 数	项 目（按功能分类）	行 次	小 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财 政 拨 款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财 政 拨 款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拨 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073.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7.96	7.9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72.82	172.8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47	5,817.90	5,817.9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8.05	38.0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34.45	34.45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57	2.57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27		6,073.75	本年支出合计	59	6,073.75	6,073.75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9				61				
30				62				
31				63				
32		6,073.75	总计	64	6,073.75	6,073.75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高安市商务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1	2	3
合计			6,073.75	567.90	5,505.8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96		7.96
20113		商贸事务	7.96		7.96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7.96		7.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2.82	172.8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0.82	160.8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9.68	69.6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5.79	25.7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	43.34	43.3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01	22.01	
20809		退役安置	12.00	12.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2.00	12.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817.90	323.09	5,494.81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3,393.58	323.09	3,070.50
2160201		行政运行	580.30	323.09	257.21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2,813.29		2,813.29
216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1,947.12		1,947.12
21606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1,947.12		1,947.12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7.19		477.19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7.19		477.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05	38.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05	38.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05	38.05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4.45	33.95	0.50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34.45	33.95	0.50
2220101		行政运行	33.95	33.95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0.50		0.5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57		2.57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2.57		2.57
2240106		安全监管	2.57		2.57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高安市商务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3.6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8.76	307	债务利息及费		
301	基本工资	129.28	3020	办公费	31.96	3070	国内债务付		
301	津贴补贴	38.15	3020	印刷费		3070	国外债务付		
301	奖金	83.10	3020	咨询费		3070	国内债务发		
301	伙食补助费		3020	手续费		3070	国外债务发		
301	绩效工资	31.12	3020	水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43.34	3020	电费		3100	房屋建筑物		
301	职业年金缴费	22.01	3020	邮电费		3100	办公设备购		
30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17	3020	取暖费		3100	专用设备购		
30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	8.38	3020	物业管理费		3100	基础设施建		
30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7	3021	差旅费		3100	大型修缮		
301	住房公积金	38.05	3021	因公出国（境）		3100	信息网络及		
301	医疗费		3021	维修（护）费		3100	物资储备		
301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	租赁费		3100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5.47	3021	会议费		3101	安置补助		
303	离休费		3021	培训费		3101	地上附着物		
303	退休费		3021	公务接待费		3101	拆迁补偿		
303	退职（役）费		3021	专用材料费		3101	公务用车购		
303	抚恤金	22.55	3022	被装购置费		3101	其他交通工		
303	生活补贴	3.99	3022	专用燃料费		3102	文物和陈列		
303	救济费		3022	劳务费		3102	无形资产购		
303	医疗费补助	15.83	3022	委托业务费		3109	其他资本性		
303	助学金		3022	工会经费	2.90	312	对企业补助		
303	奖励金	50.40	3022	福利费	0.79	3120	资本金注入		
303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	公务用车运行		3120	政府投资基		
303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	其他交通费用	13.24	3120	费用补贴		
303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	2.70	3024	税金及附加费		3120	利息补贴		
			3029	其他商品和服	9.87	3129	其他对企业		
						399	其他支出		
						3990	国家赔偿费		
						3990	对民间非营		
						3990	经常性赠与		
						3991	资本性赠与		
						3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509.13	公用支出合计						58.76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高安市商务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支出功 能分类 科目编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零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高安市商务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高安市商务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35.00	35.00	34.46
1.因公出国（境）费	2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3.公务接待费	6	35.00	35.00	34.46
（1）国内接待费	7	—	—	34.46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2.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12	—	—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165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1,122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指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数）；全年预算数指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反映当年预算安排的实际支出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资金安排的支出数）。

2.当此表数据为空，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6128.75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收入合计 6128.75 万元，比上年增加 2224.28 万元，增长 56.97%，主要原因：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的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 6073.75 万元，占 99.1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55.00 万元，占 0.90%。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支出总计 6128.75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6128.75 万元，比上年增加 2224.28 万元，增长 56.97%，主要原因：财政拨款收入安排的商业服务业等支出增加；结余分配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收支平衡未有结转结余。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 622.90 万元，占 10.16%；项目支出 5505.85 万元，占 89.84%；经营支出 0.00 万元，

占 0.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758.09 万元，决算数 6073.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01.19%。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7.96 万元，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财政追加重大项目引进落地奖励资金预算。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16.26 万元，决算数 172.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8.65%。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退休人员及在职人员变化。

（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557.02 万元，决算数 5817.9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4%。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上年结转及各项目支出增加，追加项目开支预算。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38.05 万元，决算数 38.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无变化。

（五）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36.76 万元，决算数 34.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72%。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物流产业发展服务中心人员变化。

（六）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0.00

万元，决算数 2.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5.72%。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精简会议、培训，节约了开支。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67.90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413.67 万元，比上年增加 34.63 万元，增长 9.14%，主要原因：人员调动以及补发以前年度绩效差额导致支出增加。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58.76 万元，比上年减少 0.87 万元，下降 1.45%，主要原因：加强管理，节约办公经费，减少开支。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95.47 万元，比上年减少 69.89 万元，下降 42.27%，主要原因：退休人员的抚恤金支出减少。

（四）资本性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两年来均无此项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35.00 万元，决算数 34.4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8.44%；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13.34 万元，增长 63.16%，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全年未安排人员出国。决算数与

上年持平，主要原因：两年来均未安排人员出国。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未安排人员出国。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未安排购置车辆。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均未安排购置车辆。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单位不持有公务用车不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单位一直未持有车辆，不发生运行维护费用。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35.00 万元，决算数 34.4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8.44%，主要原因：招商引资力度加大，客商接待较多。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13.34 万元，增长 63.16%，主要原因：上年因疫情原因招商引资力度较小，今年不受疫情影响，客商来往增多，商务接待较上年增加。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165 批，累计接待 1122 人次，主要是：招商引资客商商务接待，以及上级审计、检查和巡查、其他县市业务考察等工作。

其中：外事接待费决算数 0 万元，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均无外事接待。全年外事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主要是：两年均无外事接待。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7.75 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0.90 万元，下降 1.54%，主要原因：办公设备购置减少，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减少办公经费支出。（说明：下属事业单位不是行政单位或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故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所以此处说明中出现与公开 06 表中公用支出金额不一致情况）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4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8.4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4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8.48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本部门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2023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38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5505.85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36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1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1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中”，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差”。

组织对8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分别为：2023年度报废车辆拆解、2022年高安市企业出口创汇奖、2023年春季购车补贴资金、2023年春节期间电子消费券、服务业发展专项（县域商业体系建设）、2022年第一批宜春市口岸发展专项资金、2022年度省级商务发展专项（电商物流发展专项）、2022年支持稳外贸和投资促进事项。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996.5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看，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8个项目的项目执行率均为100%，自评得分为100分，从评价结果来看，本部门项目资金实行项目管理，专款专用，未出现虚列、挪用、浪费专项资金的情况。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073.7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评价结果为“优”。从评价情况看，本部门采取座谈下发通知等方式听取情况，收集整理支出相关资料，并根据局各个股室报送的绩效自评材料进行分析，形成评价结论。根据考核评分细则，

本部门2023年单位整体支出财政下拨资金管理规范、政策执行有力、有效发挥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基本保障了全市范围内商务工作的开展，整体上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优秀。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1、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2023年，我部门按照相关要求，成立新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小组，按照“谁支出、谁负责”、“谁使用、谁评价”的原则进行职责分工，组织实施评价工作，分解落实工作责任到项目资金使用股室，确保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高安市商务局本级37个项目和高安市物流产业发展服务中心1个项目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纳入2023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38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全年预算数5926.11万元，全年执行数5505.85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部门采取座谈下发通知等方式听取情况，收集整理支出相关资料，并根据局各个股室报送的绩效自评材料进行分析，形成评价结论。根据考核评分细则，本部门2023年单位整体支出财政下拨资金管理规范、政策执行有力、有效发挥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基本保障了全市范围内商务工作的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优秀。

2、综合评价结论

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38个项目绩效30项目执行率为

100%，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其余 8 个项目自评得分 96.56 分、90 分、90 分、99.73 分、97 分、97 分、76 分、88.72 分。从自评结果来看，本部门项目资金实行项目管理，专款专用，未出现虚列、挪用、浪费专项资金的情况。

3、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分析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全市共签约亿元以上内资项目 38 个，进出口总额：13.07 亿美元，同比增长 -61.2%，增幅排名第 11 位。其中：出口 12 亿美元，同比增长 -61.4%，增幅排名第 10 位；进口 1.07 亿美元，同比增长-59.1%，居宜春第 11。

开展促销费活动、车展、餐饮、直播带货等活动 10 次。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为 164.71 亿元，增速 5.9%，居宜春第四；积极开展节能减排工作，倡导一周一次走楼梯上下班，降低单位能耗 5%，达到生态效益指标目标值。

4、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改进措施

问题及原因：一是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不够准确，资金主管部门人员对资金使用流程及指标体系不熟悉，导致部分项目绩效设置无实际意义，多次被退回修改，影响资金执行进度。二是部分项目支付进度率不高。除 150 万年初预算项目外，2023 年专项资金为追加指标，部分项目绩效申报不及时，导致拨付时效性较低。

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及时填报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

报表；资金下达后，及时编制项目绩效，按照有关规定审核相关企业资质，及时按照程序拨付给相关单位和企业。

5、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自评结果及时上报市财政局，按照要求及时向社会公开。

本部门“拨付2022年度企业出口创汇奖励金”、“2023年度报废车辆拆解”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拨付 2022 年度企业出口创汇奖励金						
主管部门		高安市商务局		实施单位		高安市商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227.491	1,227.491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1227.4913	1227.4913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进一步调动外贸进出口企业积极性，培育扶持具有实绩的企业扩大进出口规模，支持企业做大做强，稳步开拓国际市场，促进我市外贸企业稳定发展，使我市的出口增速不低于5%。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金额	=1227.4913 万元	1227.4913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CO 减排	≥500 吨	5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企业数量(个)	=76 个	76	20	20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合规率(%)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资助资金发放及时性	≥95%	95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标准化技术成果转化经济效益(万元)	≥1000 万元	10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扶持境外产业参展企业数(个)	=76 个	76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企业满意度(%)	≥95 个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报废车辆拆解							
主管部门	高安市商务局			实施单位	高安市物流产业发展服务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5	0.5	0.5	10	100	10	
	中：财政拨款	0.5	0.5	0.5	-	100	-	
其他资金	0	0	0	0	-	0	-	
主要原因及整改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巡查次数24次以上，安全生产事故率为零，促进资源的再生利用。			年度巡查次数28次以上，安全生产事故率为零，促进资源的再生利用。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执行率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	安全检查频次	≥24次	28次	15	15	巡查次数增加
		质量	无拆解资质不拆解%	=100百分比	100百分比	10	10	无偏差
			验收合格率%	=100百分比	100百分比	5	5	无偏差
		时效	开放数据持续性(≥)	≥1年	1年	10	10	及时完成
	成本	巡检人力成本占总成本比率(%)	≤95百分比	95百分比	20	2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无拆解资质不拆解%	=0次	0次	5	5	无拆解情况
		社会效益	开展安全技术防范设施检查、维护和保养次数(次)	≥24次	28次	10	10	不定期多巡查
		生态效益	公众生态环境保护意识(%)	≥95百分比	96百分比	5	5	对企业只有监督作用，还需企业加强管理
	满意度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百分比	95百分比	10	10	管理方面有待进一
总分					100	100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项目部门评价报告见第五部分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核心、常规收入类别之外，部门（单位）取得的各类零散、非经常性或特定用途的收入，属于补充性收入来源。

二、支出科目

（一）基本支出：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二）项目支出：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用于保障机关事业单位正常运转，支持各机关单位履行职能，保障各机关部门的项目的支出。

（四）商贸事务：指与商品和服务的交易、流通、营销等相关的一系列商业活动事务支出。

（五）商业服务业支出（类）：反映政府提供商业服务等方面的支出。

（六）商业流通事务：用于商业流通方面的支出。

（七）行政运行（项）：反映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八）涉外发展服务支出：反映涉外发展服务方面的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十一）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二）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反映用于住房保障方面的支出。

（十四）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十五）住房公积金（项）：反映用于缴纳住房公积金方面的支出。

（十六）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指为了保障正常的社会秩序及社会公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借助防灾和抗灾基础设施，由政府依法组织和实施，由人们共同参与并采取多种手段，有计划地对威胁社会安全的各种灾害进行的预防、控制、矫正、救助等管理活动方面的支出。

（十七）退役安置（款）：反映机关事业单位用于退役

安置士官的支出。

（十八）其他退役安置（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用于退役安置士官工资的支出。

粮油物资储备等支出（类）：反映政府提供商业服务等支出。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等支出（类）：指政府用于粮油物资储备方面的支出，主要包括粮油物资事务支出、粮油储备支出、重要商品储备支出等。

（二十）安全监管：指政府或相关部门为履行安全生产、公共安全、市场安全等监管职责，用于保障监管工作开展的各项支出。

（二十一）物资事务（款）：反映物资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行政运行（项）：指物资服务中心用于物资实业方面的支出。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

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1、2023 年度报废车辆拆解项目资金的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为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财政预算项目资金使用效率，加强对项目管理与监督，对 2023 年度拨付的报废车辆拆解项目开展绩效评价。高安市物流产业发展服务中心领导小组下到高安市各报废车收购公司规范收购报废车辆，防止报废汽车和拼装车上路行驶，维护道路交通秩序，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保护环境，加强循环经济。

（二）项目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是根据相关文件精神年度巡查次数为 24 次以上，安全生产事故为 0，促进资源的再利用。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在绩效评价工作中，我办严格按照高安市财政局关于县级部门开展单位自评及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的相关工作要求，扎实开展好绩效评价工作。

（一）绩效评价的目的、对象和范围

本次部门绩效评价主要包括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的合理性、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为加强管理所制定的相关制度、制度执行情况、采取的措施、绩效目标实现程度以及所产生的社会、经济效益等。

通过绩效评价旨在督促相关单位进一步规范完善项目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并考核项目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与效益，为今后提高专项资金使用的财政绩效提供借鉴。

（二）绩效评价原则、指标体系、方法及标准

（1）评价原则：以项目绩效产出及效益为侧重，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规范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反映，并与项目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相挂钩，评价结果依法依规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2）评价主要指标体系

指标类型	分值	备注
成本指标	20	主要对项目成本进行评价
产出指标	40	主要对项目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方面进行评价
效益指标	20	主要对项目经济效益等方面进行评价
满意度指标	10	主要对项目满意度进行评价

（3）评价方法：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

（4）评价标准：采用的标准形式为计划标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一是前期准备。我办安排办公室牵头、明确专人负责，并由相关人员成立了项目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组，开展文件精神学习与培训，明确了工作职责，制定了评价方案，细化了组织实施步骤和环节安排等内容，确定了实施时间。

二是具体实施。通过查看财务凭证，汇总计算等方式，对车辆报废拆解管理经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工作，于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绩效评价工作并填写自评表格和自评报告。

三、综合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2023年度报废车辆拆解资金使用如期实施，绩效指标全部完成，产生了良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有力助推了2024年我办工作平稳发展。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1. 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2023年度报废车辆拆解资金预算0.5万元，实际拨付使用0.5万元。

2.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的使用严格按照规范流程开展，预算支出0.5万元，实际支出0.5万元，均为财政拨款资金，执行完成率100%。其中公车租赁费0.1万元，占项目支出的20%，宣传资料费0.2万元，占项目支出的40%，办公用品费0.2万元，

占项目支出的 40%。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3 年度项目资金成本控制良好，全部控制在预算以内；预算支出 0.5 万元，实际支出 0.5 万元，均为财政拨款资金，执行完成率 100%。该项目主要是对报废车辆拆解的管理，社会效益方面加强和维护了安全生产，保护生态环境，可回收物资得以重新再利用。社会效益良好。

（三）项目效益情况

因该项目主要是对报废车辆拆解的管理费用，所以严格按照财经管理制度落实项目资金支出，按照一般财政拨款进行管理、执行和监督。在实施过程中群众满意度良好。

（三）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方面，企业对巡查情况满意度在 90%以上，得分 10 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本次绩效目标已全部完成，为了进一步完善绩效管理制度，今后人仍需加强管理，结合实际情况合理安排资金和人力，继续加强业务知识的学习，更好地服务对象。

六、相关建议及下一步工作措施

1. 因该项目主要是对报废车辆拆解的管理费用，所以严格按照财经管理制度落实项目资金支出，但是项目资金的额度偏低，跟不上社会经济的飞速发展，建议该项支出能有所

增加，更好的发挥本单位的职能作用，为特殊行业贡献力量。

2. 加快项目资金的拨付，提高项目实施力度，完善项目实施的规范性，对项目及时督促落实。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表：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报废车辆拆解							
主管部门	高安市商务局			实施单位	高安市物流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5	0.5	0.5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0.5	0.5	0.5	-	10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偏差原因及整改措施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巡查次数24次以上，安全生产事故率为零，促进资源的再生利用。				年度巡查次数28次以上，安全生产事故率为零，促进资源的再生利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执行率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	安全检查频次	≥24次	28次	15	15	巡查次数增加
		质量	无拆解资质不拆解%	=100百分比	100百分比	10	10	无偏差
			验收合格率%	=100百分比	100百分比	5	5	无偏差
		时效	开放数据持续性(≥)	≥1年	1年	10	10	及时完成
	成本	巡检人力成本占总成本比率(%)	≤95百分比	95百分比	20	2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无拆解资质不拆解%	=0次	0次	5	5	无拆解情况
		社会效益	开展安全技术防范设施检查、维护和保养次数	≥24次	28次	10	10	不定期多巡查
		生态效益	公众生态环境保护意识(%)	≥95百分比	96百分比	5	5	对企业只有监督作用，还需企业加强管理
	满意度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百分比	95百分比	10	10	管理方面有待进一步加强
	总分					100	100	

2. 关于 2022 年高安市企业出口创汇奖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为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财政预算项目资金使用效率，加强对项目管理与监督，对 2022 年度拨付的出口创汇奖励项目开展绩效评价。根据高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抄告单（高府办抄字【2023】152 号），《高安市工业项目招商相关政策（试行）》的通知（高办发【2021】20 号），本年度出口创汇奖按上年度出口创汇额为流通贸易型企业出口 1 美元，直接奖励 0.025 元人民币规定计算；自营型出口企业出口 1 美元，直接奖励 0.03 元人民币规定计算。2022 年我市实际完成外贸出口 47341.78 万美元，2022 年度我市外贸出口创汇奖励共计需资金 12274913 元。（以上补贴根据市商务局牵头提供的海关数据为依据，由高安市财政支付）。

（四）项目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是根据相关文件精神拨付企业支持资金，促进外贸稳中提质，培育外贸新增长点。

阶段目标完成资金拨付工作，继续进行下一笔资金拨付，促进我市外贸企业稳定发展。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在绩效评价工作中，我局严格按照高安市财政局关于县级部门开展单位自评及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的相关工作要求，扎实开展好绩效评价工作。

（一）绩效评价的目的、对象和范围

本次部门绩效评价主要包括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的合理性、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为加强管理所制定的相关制度、制度执行情况、采取的措施、绩效目标实现程度以及所产生的社会、经济效益等。

通过绩效评价旨在督促相关单位进一步规范完善项目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并考核项目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与效益，为今后提高专项资金使用的财政绩效提供借鉴。

（二）绩效评价原则、指标体系、方法及标准

（1）评价原则：以项目绩效产出及效益为侧重，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规范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反映，并与项目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相挂钩，根据评价结果进行奖优罚劣，评价结果依法依规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2）评价主要指标体系：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高安市企业出口创汇奖				
地方主管部门		高安市人民政府			资金使用单位	高安市商务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12383.5546万元	12383.5546万元	12383.5546万元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地方资金		12383.5546万元	12383.5546万元	12383.5546万元	1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相关文件精神拨付企业支持资金，促进外贸稳中提质，培育外贸新增长点，促进我市外贸企业稳定发展。			我市有76个企业有出口数据，出口创汇奖励12383.5546万元全部发放完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支持企业数量(个)	20	20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合规率(%)	10	10	
		时效指标	资助资金发放及时性	5	5	
		成本指标	补助金额	5	5	
	效益指标 (2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实现出口创汇	5	5	
		社会效益指标	就业人数	5	5	
		生态效益指标	CO减排1000吨	5	5	
		可持续影响	对外贸行业未来可持续发展影响	5	5	
	满意度指标 (4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40	40	
总分(含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说明	无					

(3) 评价方法：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

(4) 评价标准：采用的标准形式为计划标准和历史标准。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一是前期准备。我局安排责任科室牵头、明确专人负责，并由相关科室、相关人员成立了项目资金绩效评价工作

组，开展文件精神学习与培训，明确了工作职责，制定了评价方案，细化了组织实施步骤和环节安排等内容，联系了相关部门和单位，确定了实施时间。

二是具体实施。项目绩效评价实施步骤：（1）召开座谈会。组织相关科室、项目实施单位等召开座谈会，听取该绩效项目有关情况介绍和社会评价与建议。（2）收集核查资料。收集该项目资金相关政策文件和相关制度等资料；加强自查相关制度是否完善，资金分配、使用是否合理，拨付手续是否齐全，是否存在截留、挪用等情况。（3）得出自评结论，按项目资金使用方向填报绩效评价表格，对项目资金绩效情况进行整体评价分析，形成自评报告。

三、综合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2022年度出口创汇奖励资金使用如期实施，绩效指标全部完成，产生了良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有力助推了2023年我市外贸外资外经经济平稳较快发展。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1. 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2022年度出口创汇奖励资金预算12274913元，实际拨付使用12274913元。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资金的使用严格按照规范流程开展，企业无需申请自动享受，市商务局根据企业当年海关出口数据情况，为企业核算补助。

（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2 年度项目资金成本控制良好，全部控制在预算以内；全部项目如期实施，没有拖延进度，项目完成质量优良。项目的实施产生了良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2022 年全县外贸进出口完成 47341.78 万美元，根据海关表显示，我市总共有 76 个企业有出口数据。产出指标(40 分)中数量指标的支持企业数量个数 76 个企业足额足量拨付得到了 10 分；质量指标资金拨付完全合法合规，合规率大于 95%得到了 10 分；时效指标资助资金发放及时性大于 95%得到了 10 分；成本指标补助金额等于补助金额得到 10 分；效益指标共 30 分，其中经济效益指标标准化技术成果转化经济效益大于 1000 万元得到了 10 分；社会效益指标扶持了 76 个外贸企业得到了 10 分；可持续影响，对外贸行业未来可持续发展影响促进了我市外贸的增长到了 10 分；满意度指标根据通过对企业进行的服务满意度调查得出了我市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满意率大于 95%得到 10 分。总计得分为 90 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高安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此项工作，在政策实施、资金保障上高标准、严要求，各相关部门密切合作，狠抓落实，

使我市的企业出口创汇奖励政策得以顺利落实，让外贸出口企业从中受益，获得了极高的企业满意度。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科学设置预算绩效指标，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预算绩效执行监控，跟踪实施动态绩效，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 项目的管理还需进一步加强，应结合上年支出情况，做出合理的预算资金安排。加快项目实施进度，使项目尽早产生效益，尽快发挥专项资金使用效果。

3. 加快项目资金的拨付，提高项目实施力度，完善项目实施的规范性，对实施进度滞后的项目要及时督促落实。

附表:

项目名称;		2022年高安市企业出口创汇奖					
主管部门		市财政局		项目实维单位		高安市商务局	
项目负责人		郭芬		联系电话		18270820377	
项目类型		经常性项目()			一次性项目(√)		
计划投资额(万元)	1227.4913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1227.4913	实际使用情况(万元)	1227.4913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市县财政	1227.4913	市县财政	1227.4913				
其他		其他					
二、绩效评价指标评分(参考)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完成情况	得分
决策	40	项目立项	4	立项依据充分性	按照上级文件要求	已完成	4
			4	立项程序规范性	按照规定执行	已完成	4
		绩效目标	4	绩效目标合理性	按照经济运行规律制定	已完成	4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制定目标明确	已完成	4
		资金投入	4	预算编制科学性	按照预算规定执行	已完成	4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严格按照资金分配执行	已完成	3
过程	40	资金管理	3	资金到位率	资金到位率情况	100%	3
			3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情况	100%	3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资金使用情况	符合要求	3
		组织实施	4	管理制度健全性	管理制度是否到位	到位	4
			4	制度执行有效性	制度是否执行严格	严格	4
产出	60	产山数量	10	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获得出口创汇奖企业数量	76个	10
		产出质量	10		提高外贸出口增速	5%	10
		产出时效	10		资金到位后一个月内拨付	到付及时	10
		产出成本	10		出口创汇补贴资金	12274913元	10
效益	60	经济效益	10		贡献就业人数	500人	10
		社会效益					
		生态效率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	1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的满意度	90%	10		
总分	100		100				100
评价等次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